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3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博	肖亮满	
办公地址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1号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1号	
传真	0760-88559031	0760-88559031	
电话	0760-88555306	0760-88555306	
电子信箱	bo.liu@broad-ocean.com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控制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领域的卓越供应商，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环保、高效的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是一家拥有“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产品，集“高度自主研发、精益制造、智慧营销”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为充分利用公司内部相关子公司在汽车行业各自具备的比较优势，加快整合产业优质资源，综合提升公司在汽车零部件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自2019年开始将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等与汽车关键零部件业务相关的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整合为“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以下简称为“EVBG事业部”）。

近年来，随着核心经营管理团队的磨合成形和优秀汽车行业文化的吸收融合，EVBG事业部资源整合的综合效益和发展潜力逐步显现，并在供应链协同、精益生产、技术研发、销售渠道、服务体系、人才储备、品牌建设等方面形成了长效发展机制；在股权结构上，EVBG事业部打造了以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控股管理主体，下辖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东实大洋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等相关控股子公司的整体架构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于2023年5月开始筹划EVBG事业部整体独立分拆上市工作，以实现EVBG事业部与资本市场的直接对接，给予EVBG事业部更高更好的发展平台，同时建立企业与员工利益共享平台，激发团队创造力和凝聚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基于公司分拆上市项目的筹划情况及EVBG事业部股权架构的实际情况，上述分拆上市事宜将以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为满足分拆上市法规要求，进一步明确及规范上市主体名称，并突出公司未来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战略布局，“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EVBG事业部）”于报告期内更名为“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驱动 SHedrive）”，即“上海电驱动（SHedrive）”将等同于原“车辆事业集团（EVBG事业部）”。

目前公司形成了以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为主的BHM事业部和以汽车用关键零部件为主的上海电驱动（SHedrive）两大事业板块。传统家电在向智能高效节能家电的升级换代过程中形成了巨大的电机需求，为BHM事业部带来了百亿级规模的潜在市场空间。在SHedrive业务板块中，既有传统燃油车用产品（起动机/发电机），也有新能源汽车用产品（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对应的潜在市场规模分别达到千亿级和万亿级，市场空间十分广阔。传统汽车向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汽车的转变，使得传统发动机将被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所取代，相应的市场将迎来一段较长的新旧交替时期。

（二）公司主要产品

1. BHM事业部的主要产品：家用/商用空调用电机、建筑通风设备用电机、厨房电器设备用电机、自动车库门用电机、水泵用电机、商用空调用压缩机电机、暖气/通风系统及空调设备用高效率风机系统等。

家居电器领域的应用

商用电器领域的应用

建筑领域的应用

2. SHedrive的主要产品：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控制器及电驱动总成系统、增程器发电机、BSG电机系统、车用及非道路机械用起动机/发电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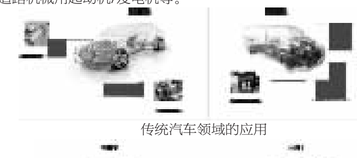

传统汽车领域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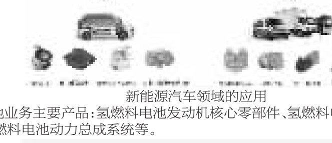

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应用

3. 氢燃料电池业务主要产品：氢燃料电池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氢燃料电池发动机（自主研发氢燃料电池控制器）和氢燃料电池动力总成系统等。

氢燃料电池领域的应用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卓越的电机及驱动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在中山、上海、深圳、武汉、潍坊、芜湖、韶关、底特律、伦敦等地均设有研发中心，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为辅的研发模式，促进产品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及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同时保障公司产品质量。前瞻性的研发创新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创新性与技术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国内外不同地域消费市场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采取了多元、开放的技术合作模式，包括但不限于与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引进国际领先技术、与业内优秀企业共同开发等方式，快速提高公司各业务板块相关产品的研发能力与研发速度，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

2. 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根据细分市场的特点，制定不同的供应商管理策略，与行业优秀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供应链管理采用SRM、电子招标系统等采购管理系统平台实现与供应商信息共享，对生产运营需求做到及时的沟通与处理，拉动生产，实现合理控制库存量；公司对大宗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物料供应链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并开展集中采购，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通过对公司汽车业务板块供应链的整合，建立统一管理规范，有效降低了重复管理成本并提升了相应供应链的成熟度；通过建立统一的供应商导入、绩效评价体系，建立集团的专家人才库，实现了在引入优质供应商的同时，帮扶提升供应商的能力，深化落实VAVE法（价值工程/价值分析），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共同提升竞争力。公司在采购协议中，对供需双方在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方面均有相关条款进行约束。

3. 生产模式

公司以精益生产为核心，以全面质量管理为控制手段，采用“以销定产”拉动式管理模式，根据市场销售滚动预测进行生产设备、物流、厂房等资源的配置。通过加强制程物料周转速度和设备使用效率，降低库存等手段，进一步提高资产流动性，实现生产的快速、高效，达成产品的“两高一低”（高品质、高能效、低成本）。为同时满足规模化生产与个性化的市场产品需求特点，公司引进自动化设备并加以改造，与制程工艺模块化技术相结合，既保证大批量产品高效生产的需求，又能通过提高制程柔性来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同时，公司各子公司制造系统的设备资源、技术资源、供应链资源等逐步实现共享，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和制程能力。

4. 销售模式

公司各业务板块与国内外主流品牌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采用销售管理系统（CRM），精准把握市场、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加强了订单和售后服务的管理。

公司始终秉承快速响应、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在主要客户生产工厂所在地附近建立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网点，做到贴身服务，目前在国内中山、孝昌、上海、潍坊、芜湖、柳州、十堰、玉林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在美国、英国、墨西哥、越南、印度等国家设立工厂或销售中心，发挥了生产、销售、服务辐射的作用，尽最大努力满足客户的需求。

（四）公司产能状况

公司目前拥有年产超过8,000万台套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600万台车辆旋转电器、100万台套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3,000套氢燃料电池系统的生产能力。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产能将视市场需求的情况持续开展扩产工作。

（五）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全球具有强劲竞争力的电驱动系统产品研发、制造和服务商之一，拥有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电机电控研发与制造能力，是市场份额全球领先的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行业领导者，全球暖通行业内主要品牌均为公司的客户；是最受欢迎的车辆旋转电器供应商和行业首选品牌之一，同时也是国内技术和规模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独立供应商，客户涵盖国内外主流整车/整机厂；是具有空压机等关键BOP和氢燃料电池发动机及控制系统等完整产业布局的氢能产业供应商。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外部驱动因素

（1）政策持续利好

A. 2023年，商务部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共同发布《关于做好2023年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工作的通知》，旨在促进绿色智能家电的消费和推广，提出统筹组织绿色智能家电消费促进活动、深入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扎实推进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实施家电售后服务提升行动、加强废旧家电回收工作等五方面举措，有助于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消费回升，同时推动家电行业的绿色发展和技术创新，发展绿色消费循环经济。在国家颁布各类促进家电消费、提升家电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水平的政策背景下，各省市纷纷根据实际情况响应国家政策，颁布了本省份家电行业政策。这些政策将在拓展家电市场需求空间、挖潜换新升级需求、支持重点品类、加速渠道优化等方面起到关键性拉动作用。随着智能家居及空调能效升级的进一步推进，公司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事业部在此之前就已做好准备的高效智能电机、直流无刷电机、风机系统等产品将有望迎来良好发展机遇。

B. 新能源汽车是国家实现“碳达峰 碳中和”目标的重要手段之一。近年来，为了推动该行业的发展，国家持续出台相关政策，引导新能源汽车行业往标准化、高端化发展，推动新能源汽车在私人及公共服务等各方面的应用，鼓励新能源汽车行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2023年新出台的产业政策主要集中在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支持措施、消费鼓励、产业规划、环境保护等多个方面，旨在提升产品供给质量、加大重点领域推广、强化支撑保障条件及打造世界一流品牌。除国家层面的政策外，我国31省市也针对新能源汽车行业出台了当地的政策规划，涉及到产值的预期目标、产业配套发展支持等方向，为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持续保驾护航。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正在逐步扩大，消费者也开始慢慢自发从选择燃油车过渡到选择新能源车的转变，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品业务也将得到快速发展。

C. 相较煤炭、天然气、石油等传统燃料，氢气具备能量密度大、反应零排放的天然优势，是我国碳中和目标下理想的清洁能源。为加速推进我国氢能行业发展，国家和地方政府对氢能行业的扶持政策频出。2023年8月，国家标准委与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国家能源局六部门联合印发《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版）》（以下简称“指南”），明确了近三年国内国际氢能标准化工作重点任务，系统构建了氢能制、储、输、用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涵盖基础与安全、氢制备、氢储存和输运、氢加注、氢能应用五个子体系。指南旨在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发展氢能产业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标准对氢能产业发展的规范和引领作用。2024年，氢能更是作为前沿新兴产业首次进入政府工作报告，对氢能行业是一大发展利好。《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在“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部分提到：巩固扩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领先优势，加快前沿新兴氢能、新材料、创新药等产业发展。

D. 2021年10月24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明确了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时间表、路线图，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年10月26日，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聚焦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对推进碳达峰工作作出总体部署。“碳达峰、碳中和”将成为驱动全球实现能源革命、能源结构转型的核心逻辑，新能源汽车及氢能应用将成为关键的解决方案之一，公司对应的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业务将迎来快速发展阶段。

E. 2019年2月18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正式出台，指出，粤港澳大湾区将推动制造业智能化发展，培育一批具有系统集成能力、智能装备开发能力和关键部件研发生产能力的智能制造骨干企业，支持装备制造、汽车、石化、家用电器、电子信息等优势产业做强做精。2024年是《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实施五周年，大湾区建设进入提速换挡、纵深推进的新阶段，举世瞩目的深中通道也将于2024年6月实现通车。公司总部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几何中心城市——中山市，区位优势明显，同时作为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以及氢燃料电池行业的领先企业，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将给公司带来历史发展机遇，进一步驱动公司业务向上发展。

（2）产业潜在发展空间巨大

A. 汽车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产业链长、涉及面广、国际化程度高。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汽车产业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要成为制造业强国，就要做汽车强国。从全球汽车市场的保有量来看，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依旧远低于全球发达国家水平。目前，国内汽车千人保有量约230辆，而美国的汽车千人保有量达到了840辆以上，中国的汽车市场依旧有着巨大的增长空间。2023年，中国汽车行业发展迅猛，产销量双双突破3,000万辆，创历史新高，新能源汽车市场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量突破900万辆，成为推动汽车行业增长的重要力量。随着新能源汽车逐步被市场所认可，新技术的相互融合协同，我国汽车市场即将迎来二次增长期，预计将于2025年进入行业成熟期。

B. 在国家政策支持的大环境下，我国近年来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同时凭借完善且富有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在全球汽车电动化趋势中脱颖而出，成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全年销量超过949万辆，市场占比提升至31.6%。根据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发展愿景显示，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将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新能源汽车未来发展空间巨大。在“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新能源汽车将是全球碳减排、碳中和的重要抓手，是汽车发展大趋势。

C. 氢能的应用主要体现在交通、工业、建筑、电力等几大领域上，其中交通领域是氢能应用的重要领域、先导领域，受到多方的高度重视。氢燃料电池具有零排放、零污染的特性，被认为是未来清洁环保的理想技术，是终极能源动力解决方案。氢燃料电池技术可广泛应用于汽车、轨道交通、船舶等交通领域，还可应用于分布式发电、热电联供等领域。氢燃料电池目前从寿命、性能、资源和成本等方面初步达到产业化条件，未来，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指引及产业政策支持下，燃料电池发展将掀起一轮能源革命，氢将取代一部分化石燃料，成为能源体系中的重要一环，未来氢燃料电池市场规模可达万亿级别。2022年3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明确了氢的能源属性，是国家未来能源体系的组成部分；明确氢能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方向，是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打造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增长点。

2. 内生驱动因素

（1）行业转型升级、产品升级换代

公司秉持“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理念，形成团队凝聚力，并始终保持对市场敏锐的洞察力，紧密关注国家行业政策导向，结合自身核心竞争力，适时调整和拓展公司产业布局，业务范围从家电行业到汽车行业再到氢燃料电池行业，行业空间从百亿级别跨越入万亿级别，成功实现行业转型升级，极大地拓展了公司发展空间。在这过程中，公司始终致力于产品技术研发、市场渠道建设、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不断探索和创新，深入挖掘产品与服务的潜在需求，顺应国家行业发展战略，把握能效升级及新能源汽车发展机会，逐步开展产品升级换代，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提高产品附加值，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2）技术创新及品牌提升

公司深知技术创新是制造业企业立于行业不败之地的核心，是不断催生新活力和企业做强做大的关键。自创立以来，公司对产品的技术革新与工艺进步孜孜以求，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持续加大对技术创新的投入，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含量，使公司技术保持在行业前沿。公司通过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改善产品质量与服务，进一步打造产品品牌价值，同时，在不同细分市场采用不同品牌，最大化地发挥公司拥有的“大洋电机”“电驱动”“佩特来”“杰诺瑞”等国内外著名品牌在各自领域内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产品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3）精益生产、组织变革、提质增效

公司积极推进精益生产，推行拉动生产，通过建立拉动看板系统，制定并检讨每一种物料的拉动规则，并固化到系统中，牢固树立“整体-局部-整体”的观念，把拉动式生产与改善联系起来，以拉动式生产过程中的异常为改善目标，持续改善，并用结果来检验过程，持续监控生产周期、在制品库存、生产效率等指标，促进管理的改善和提高，进一步降低制造成本和管理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益，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遵循精益管理目标，公司加快推进“机器代人”及“数字化建设”行动计划，引入更多自动化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改造现有装配线，淘汰老旧设备，优化人员组合，提升人均能效，推动公司生产制造向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

为进一步提质增效，公司大力推行组织变革。在组织架构方面，进行纵向精简和横向集成的变革，减少管理层级，实现指令直达生产一线的“战斗班组”，提高管理效率和响应速度。在组织建设方面，推行“强班组建设计划”和以全面利润中心建设为核心的“金麒麟计划”。“强班组计划”重点对基层班组人员进行培训和人才选拔，强化班组建设，实施经营承包机制和超额成果分享机制，有效提升了生产一线员工积极性和稳定性，并在生产效率改善的前提下切实提高员工收入水平。“金麒麟计划”通过最小化划分经营核算单元的模式，旨在转变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意识，形成“人人都是经营者”的文化氛围，促使各个经营主体和职能部门不断挖潜降耗，在公司实现提质增效的同时，也让员工薪酬待遇水平得到稳步提升，实现了员工和公司双赢的良好局面。在组织协同方面，建立产销协同会议机制，根据客户订单和实际产能进行综合平衡，科学安排生产计划，并在产销协调的基础上，进行物料齐套管理，将配套零件的齐套下达作为计划管理的基准；设立供应链集中采购协调小组，作为优化供应链管理的常设机构，统筹协调公司各事业板块的大宗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重要生产性物料的采购管理，提高议价能力和成本优势，保障供应链安全。

（4）数字化智能制造和数字化组织建设

实施数字化智能制造，是公司加速转变生产方式、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公司经过30年的发展历程，数字化建设经历了“手工核算-电子化-信息化-数智化”四个阶段。2022年，公司正式设立数字化办公室，以全面数字化管理的代表项目“01项目”和数字化制造的代表项目“数智化样板线推广项目”为抓手来进一步推动公司的数字化转型工作。公司按照“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统一标准、协同建设、敏捷迭代”五大原则，对公司数字化建设进行整体规划和落地；通过公司业务流程架构梳理和业务管理系统的集成，实现“营销、研发、生产、采购、物流、售后”等主价值链端到端的流程拉通，打破组织内部的“信息孤岛”现象；逐步搭建了实时业务在环、核算即结算、申请即支付的智慧管理和决策机制。目前公司已分步实现数字化营销、数字化研发、数字化流程管理、透明化工厂、数字化供应链、财务共享中心、人力资源共享中心等业务领域数字化，达到数据同源，信息共享，管理透明，流程闭环。公司在组织架构扁平化、指令直达一线“战斗班组”、强班组建设、金麒麟计划等组织变革方面的重大举措，也借助数字化得到了高效落地，大大缩短了管理决策时间。另一方面，上述组织变革和组织管理的精细化对科学核算和实时核算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又将反过来进一步促进公司的数字化智能制造迈向更高的阶段。

凭借在数字化建设工作中的出色表现，继公司中山工厂于2022年获评“中山市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示范工厂”之后，芜湖杰诺瑞“起动机总装数字化车间”也于2023年获得“安徽省数字化车间”称号。接下来，公司将逐步向智能产线、灯塔工厂、数据驱动的高阶决策、IBP预测模拟分析等管理和业务智慧化迈进，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16,094,258,484.29	15,161,564,990.43	6.15%	15,153,862,41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02,393,065.32	8,316,344,450.95	4.64%	8,073,436,327.65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1,288,224,085.92	10,930,143,732.83	3.28%	10,017,287,28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263,736.62	427,092,346.07	47.57%	250,385,65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806,307.26	321,402,386.27	75.73%	97,839,00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228,040.98	1,426,093,930.45	36.05%	746,483,08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8	44.44%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8	44.44%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1%	5.20%	2.21%	2.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99,831,811.26	2,901,463,294.14	2,894,713,519.59	2,792,215,46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977,060.56	217,394,362.21	144,991,412.93	97,900,90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734,469.68	192,195,676.05	140,901,571.21	77,974,59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134,878.51	298,994,022.38	525,517,037.41	579,582,102.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0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25.58%	613,591,916	0	460,193,937	153,397,979	质押	64,000,00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5.82%	139,687,320	0	104,765,490	34,921,830	不适用	0
贡俊	境内自然人	2.52%	60,394,600	4,532,800	0	60,394,600	不适用	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2.00%	48,090,000	0	36,067,500	12,022,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9%	40,553,252	24,396,423	0	40,553,252	不适用	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36,623,300	1,985,700	0	36,623,300	不适用	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8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2%	21,991,575	0	0	21,991,575	不适用	0
熊杰明	境内自然人	0.83%	19,847,480	210,740	0	19,847,480	不适用	0
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76%	18,325,000	0	0	18,325,000	不适用	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6,888,800	0	0	16,888,8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开展转融通出借交易，其报告期末参与转融通出借的股份余额为568,5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37,600	1.45%	2,554,200	0.11%	36,623,300	1.53%	568,500	0.02%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40,553,252	1.69%
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见注释	见注释

注：鉴于“西藏升安能实业有限公司”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期末前200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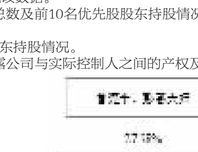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该所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拟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22亿元（人民币，下同），审计业务收入25.1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03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4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2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8次，涉及人员24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韩雁光，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平平，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大洋电机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25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22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10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天职国际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按照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2023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天职国际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认可天职国际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就《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形成了书面确认意见，同意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2. 2024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3.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4. 天职国际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6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6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公司及子公司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相同的期货品种，即铜、铝期货品种。

2. 投资金额：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通过境内外期货交易所对不超过22,000吨铜期货与19,500吨铝期货进行套期保值，预计累计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800万元和人民币4,48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完成时终止。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本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资金、技术和客户违约等风险。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6年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

1. 投资目的

公司主要业务为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车辆旋转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漆包线）、钢材（硅钢和冷轧钢板）和铝材（铝锭），因此铜及铝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较大影响。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有色金属市场波动较大，有色金属产品金融属性越来越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主要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及规避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

（下转B286版）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015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21,806,723.84	2,699,831,811.26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357,199.17	169,977,060.56	2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342,214.60	153,734,469.68	2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535,596.84	536,134,878.51	-6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7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	2.02%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26,436,627.29	16,094,258,484.29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901,163,963.95	8,702,393,065.32	2.2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3,51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75,094.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271.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2,973.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6,895.61	
合计	12,014,984.5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期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672,643.66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3.93%；负债总额773,706.96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5.86%；所有者权益总额898,936.70万元，较期初增加幅度为2.32%。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26	54,870.33	-99.91%	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期初相比减少54,819.07万元，降低幅度为99.9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赎回大部分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影响所致。
2	应收款项融资	136,403.81	84,746.05	60.96%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与期初相比增加51,657.76万元，增长幅度为60.9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影响所致。
3	预付款项	41,845.38	22,973.31	82.15%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与期初相比增加18,872.07万元，增长幅度为82.15%，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硅钢等生产储备原材料预付款增加影响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	19,856.14	12,814.69	54.95%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与期初相比增加7,041.45万元，增加幅度为54.95%，主要原因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影响所致。
5	其他流动负债	4,728.09	3,314.34	42.66%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与期初相比增加1,413.75万元，增长幅度为42.66%，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不能终止确认的背书转让票据增加影响所致。
6	其他综合收益	-6,355.23	-3,888.48	-63.44%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与期初相比减少2,466.75万元，降低幅度为63.4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持有巴德股票股价下跌及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影响所致。
7	未分配利润	61,775.03	41,674.86	48.23%	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与期初相比增加20,100.17万元，增长幅度为48.2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实现的净利润增加影响所致。

2.报告期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2,180.67万元，实现营业利润25,443.30万元，利润总额25,458.70万元，净利润21,474.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835.7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0.81%、24.97%、23.59%、21.83%、22.58%，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资源协调能力，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加大管理及制造数字化投入，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开源节流、降本增效，促使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业务板块、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板块稳步发展，整体销售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相应得到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相应取得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增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财务费用	-4,764.84	-736.42	-547.0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028.42万元，降低幅度为547.0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本期人民币汇率贬值相应汇兑收益增加影响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	62.19	-969.54	106.41%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31.73万元，降低幅度为106.4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影响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	-1,342.93	-2,568.88	47.7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225.95万元，降低幅度为47.7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影响所致。
4	资产处置收益	-32.43	-656.25	95.0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相比上年同期增加623.82万元，增加幅度为95.0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处置闲置资产相应的损失减少影响所致。
5	营业外收入	155.34	386.97	-59.8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减少231.63万元，降低幅度为59.8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影响所致。
6	所得税费用	3,984.57	2,972.86	34.0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1,011.71万元，增加幅度为34.0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影响所致。

（三）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3.56	53,613.49	-65.0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金额为34,859.93万元，降低幅度为65.0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生产储备原材料货款支付增加，以及更多使用票据结算影响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9.79	24,227.19	295.01%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71,472.60万元，增长幅度为295.0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回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及到期远期外汇合约金额增加影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41	8,963.16	-113.6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10,188.57万元，降低幅度为113.6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取得借款减少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25.54%	613,591,916.00	460,193,937.00	质押	64,000,000.0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5.81%	139,687,320.00	104,765,49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05%	73,216,349.00	0.00	不适用	0.00
贡俊	境内自然人	2.51%	60,394,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2.00%	48,090,000.00	36,067,500.00	不适用	0.0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36,993,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8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2%	21,991,575.00	0.00	不适用	0.00
熊杰明	境内自然人	0.83%	19,934,780.00	0.00	不适用	0.00
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76%	18,32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6,888,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楚平	153,397,9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97,97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216,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73,216,349.00
贡俊	60,39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394,600.0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99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93,400.00
徐海明	34,921,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21,830.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8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1,991,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91,575.00
熊杰明	19,934,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34,780.00
程建华	18,3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25,000.0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8,800.00
鲁三平	14,59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1,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鲁三平先生、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开展转融通出借交易，其报告期末参与转融通出借的股份余额为198,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23,300	1.53%	568,500	0.02%	36,993,400	1.54%	198,400	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8,848,541.70	2,512,299,856.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2,610.32	548,703,345.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6,484,677.26	714,545,079.77
应收账款	2,720,824,716.32	2,652,010,468.94
应收款项融资	1,364,038,116.01	847,460,509.84
预付款项	418,453,793.22	229,733,14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0,101,587.78	195,825,382.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20,885,671.98	1,982,248,925.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474,393.85	40,944,248.18
其他流动资产	198,561,409.72	128,146,923.27
流动资产合计	10,563,185,518.16	9,851,917,887.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055,593,418.87	2,113,839,203.3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296,643.39	32,984,131.70
长期股权投资	133,031,561.60	120,138,061.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063,658.95	90,121,432.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629,214.12	121,629,214.12
投资性房地产	99,927,985.16	132,001,761.73
固定资产	1,660,441,477.20	1,612,204,897.35
在建工程	122,835,853.50	109,475,929.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6,340,641.29	191,327,183.14
无形资产	434,413,137.03	446,954,585.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90,135,990.93	790,135,990.93
长期待摊费用	46,750,797.79	48,172,40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159,340.14	324,909,46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641,389.16	108,446,33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3,251,109.13	6,242,340,596.80
资产总计	16,726,436,627.29	16,094,258,48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6,863,382.37	2,462,532,619.34
应付账款	2,852,494,905.31	2,688,054,497.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919,286.90	35,536,52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27,249,610.89	636,631,220.17
应交税费	131,221,010.73	142,064,477.57
其他应付款	316,632,229.85	274,644,44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70,172.11	17,083,720.66
其他流动负债	47,280,855.62	33,143,421.49
流动负债合计	6,767,731,453.78	6,314,690,927.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8,663,464.75	39,488,089.1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5,221,631.38	207,724,887.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28,595,100.73	428,503,616.07
递延收益	130,446,038.36	125,081,23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411,921.10	193,044,66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338,156.32	993,842,487.01
负债合计	7,737,069,610.10	7,308,533,414.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2,510,881.00	2,398,635,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74,429,622.31	5,551,532,027.66
减：库存股	64,044,529.25	54,026,531.08
其他综合收益	-63,552,267.21	-38,884,765.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4,069,989.71	428,388,35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7,750,267.39	416,748,55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01,163,963.95	8,702,393,065.32
少数股东权益	88,203,053.24	83,332,00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9,367,017.19	8,785,725,06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26,436,627.29	16,094,258,484.29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21,806,723.84	2,699,831,811.26
其中：营业收入	2,721,806,723.84	2,699,831,811.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90,903,341.39	2,496,601,275.20
其中：营业成本	2,105,539,826.55	2,132,545,603.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85,229.05	14,091,062.85
销售费用	84,642,758.46	75,403,786.39
管理费用	191,256,350.23	163,999,874.44
研发费用	146,927,573.73	117,925,132.31
财务费用	-47,648,396.63	-7,364,184.17
其中：利息费用	4,930,636.60	6,608,244.90
利息收入	37,563,473.73	19,181,973.06
加：其他收益	15,109,644.31	18,531,902.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51,620.18	23,779,79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3,500.13	7,069,942.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1,930.03	-9,695,379.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29,322.30	-25,688,754.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286.10	-6,562,481.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432,968.57	203,595,618.13
加：营业外收入	1,553,409.65	3,869,668.14
减：营业外支出	1,399,364.28	1,473,80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587,013.94	205,991,481.92
减：所得税费用	39,845,740.21	29,728,60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741,273.73	176,262,875.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741,273.73	176,262,875.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357,199.17	169,977,060.56
2.少数股东损益	6,384,074.56	6,285,814.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180,527.76	-42,807,765.1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67,501.96	-44,369,138.5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8,465.79	8,199,028.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68,465.79	8,199,028.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99,036.17	-52,568,167.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589,615.06	10,847,206.88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709,421.11	-63,415,374.2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3,025.80	1,561,373.3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560,745.97	133,455,109.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689,697.21	125,607,922.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71,048.76	7,847,187.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6,684,489.12	2,929,832,621.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379,208.14	63,019,51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70,310.67	51,849,427.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3,934,007.93	3,044,701,55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5,264,445.24	1,872,256,111.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675,361.18	396,448,81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06,902.22	51,162,96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751,702.45	188,698,79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6,398,411.09	2,508,566,68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35,596.84	536,134,878.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48,17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23.00	1,735,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7,955,681.97	1,237,266,19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520,579.89	1,239,001,65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004,704.01	97,340,14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17,998.17	899,389,616.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522,702.18	996,729,76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97,877.71	242,271,885.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38,011.94	4,961,696.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69,733.74	140,757,76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07,745.68	312,279,458.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72,052,346.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3,097.22	1,506,752.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298,724.64	49,088,712.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61,821.86	222,647,81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4,076.18	89,631,646.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58,964.64	-11,096,44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038,363.01	856,941,96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6,098,201.81	2,343,654,04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136,564.82	3,200,596,016.66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4月23日